

系教評會議程

一、主席報告

(略)

二、提案討論

1.本系林素玟副教授「教授升等」申請案，三位研究外審流程已完成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(1)外審結果回覆後，召開第二次系教評會，審查研究成果是否及格（70分），若及格，則送院級教評會。

(2)院教評會於一月底前召開，作形式審查，若通過，再由院長提外審名單給人事室。

(3)校教評會若通過送外審後，人事室將外審名單提請校長圈選，送校級外審委員。六月公布外審結果，再召開校教評會討論，若通過後，七月底前報教育部，核發證書。

(4)研究成果經系三位外審委員審查後，結果分別為 分、 分、 分。

決議：

三、臨時動議